

宜宾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关联交易情况的披露报告

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会令〔2022〕1号）及我行关联交易相关管理制度规定，现将我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披露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宜宾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关联方宜宾市城市和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宾建投集团”）于2024年10月向本行申请调整经第四届董事会2024年第1号通讯表决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本行与关联方宜宾市城市和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授信方案的提案》的授信方案。

二、交易对手情况

公司全称	宜宾城市和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四川省宜宾市翠屏区西郊两路桥苗圃六村4号
法定代表人	康俊
注册资本	人民币伍亿元整
经营范围	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城市和交通基础设施、道路、管线、园林、桥梁、水利工程和建筑工程的勘察、设计、施工、安装、承包、监理和建设管理、城市、交通相关领域的投资经营，土地整理及综合开发、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地上地下停车场建设和经营管理，车辆检测，建材生产，商贸物流，机械设备租赁。（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我行关联关系	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五粮液集团”）为我行主要股东，宜宾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宜发展集团”）为五粮液集团控股股东，宜宾建投集团为宜发展集团控制的法人组织，因此认定宜宾建投集团为本行关联方。

三、定价策略

本次关联交易定价按照一般商业原则进行，价格调整后未优于其他同类借款人。

四、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宜宾建投集团于 2024 年 10 月向本行申请调整经第四届董事会 2024 年第 1 号通讯表决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本行与关联方宜宾市城市 and 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授信方案的提案》的授信方案。该笔交易金额为 10000 万元，占资本净额的 1.08%，超过上季末资本净额 1%，因此认定为重大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发生后，本行关联交易相关指标符合监管规定。

五、关联交易审批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本行第四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4 年度第 5 号通讯表决和第四届董事会 2024 年度第 6 号通讯表决审议通过，符合相关表决程序。

六、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获得 4 名独立董事同意并发表独立意见，并出具了独立董事书面意见。

特此公告

宜宾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6 日